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經濟部 函

地址：100210 臺北市福州街15號
承辦人：陳璟彥
電話：(02)22365801#135 分機：6135
電子信箱：jychen2@moea.gov.tw

受文者：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15日
發文字號：經秘字第1150066963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（1150066963-來文.pdf、A41010000A_1150012384_doc2_Attach1.pdf、
A41010000A_1150012384_doc2_Attach2.jpg）

主旨：函轉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「國家檔案館115年志工
招募簡章」及海報電子檔（如附件），請協助公告宣傳並
轉知所屬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115年7月13日檔企字第
1150012384號函辦理（附原函影本）。

正本：經濟部商業發展署、經濟部產業發展署、經濟部國際貿易署、經濟部能源署、經
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、經濟部水利署、經濟部智慧財產局、經濟部產業園區管
理局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、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、經濟部經貿人員培
訓所、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
司、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電 文
交 換 章
2026/07/15
11:49:54

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



115/07/15

1150015686